花蓮縣新城鄉公所 函

地址:971花蓮縣新城鄉大漢村光復路570

號

承辦人:張琪梅

電話:8267223分機116

電子信箱:df05@nt.sinchen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 發文字號:新鄉民字第112000624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函、新城鄉各投開票所管理員推薦名冊

(376555400A_1120006241_ATTACH1.pdf \ 376555400A_1120006241_ATTACH2.

odt)

主旨:為辦理「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」工作 事宜,惠請貴機關(學校)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,俾利選 務作業推動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選舉委員會112年4月11日花選一字第 1120000390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選舉,訂於113年1月13日(星期六)舉行投票。
- 三、惠請貴機關(學校)推薦有意願參與之人員,請依附件格式 詳細填寫,推薦名冊請由貴機關(學校)人事室統一核章 後薦送,並請於本(112)年6月30日(星期五)前函復或 傳真8267926本所承辦人彙辦,如以傳真函覆者,請致電確 認。
- 四、隨文檢附花蓮縣選舉委員會函及本鄉「第16任總統副總統 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推薦名冊」1份, 如不敷使用可自行影印。





天被

正本:花蓮縣議會、花蓮縣政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花蓮林區 管理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 場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花蓮分局、內政部消防署花蓮港務消防隊、內 政部警政署花蓮港務警察總隊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花蓮種畜繁殖場、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、經濟部礦務局東區辦事 處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花蓮辦事處、法務 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看守所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、臺 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、臺灣花蓮地方法院、臺灣 花蓮地方檢察署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花蓮縣榮民服務處、國軍退除役官 兵輔導委員會花蓮榮譽國民之家、衛生福利部東區老人之家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 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、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花蓮氣象站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花蓮航 空站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機廠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工務段、交 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運務段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電力段、交通部臺 灣鐵路管理局花蓮電務段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、交通部公 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花蓮工務段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機務段、交通 部觀光局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花蓮郵局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 司花蓮港務分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區管理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 公司花蓮區營業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花東供電區營運處、國軍花蓮總醫 院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 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 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 驗國民小學、審計部臺灣省花蓮縣審計室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鄉 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:本所民政課 電2023/84/26文

